

2023 年度 四平市公安局（本级）部 门决算

2024 年 10 月 12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规章，研究本市社会治安情况，部署检查和指导全市公安工作。

（二）掌握影响稳定、危害国内安全和社会治安情况，为市委、市政府和上级公安机关提供重要信息，并研究提出对策；侦查危害国家安全的犯罪案件。

（三）分析研究全市经济犯罪、刑事犯罪情况，并提出对策；侦查、协调处置经济犯罪案件和各种刑事犯罪案件。

（四）依法管理社会治安、户籍、居民身份证、枪支弹药、危险物品和特种行业等工作；处置治安灾害事故和群体性治安案件。

（五）指导、督查全市公安机关对国家机关、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重点建设工程的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保卫工作以及群众性治安保卫组织的治安防范工作。

（六）指导、监督、管理全市公安机关维护道路交通安全、交通秩序及机动车辆和驾驶员管理工作。

（七）组织、实施全市公安机关对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监察工作，侦查各种利用信息网络进行的刑事犯罪案件。

（八）负责看守所、拘留所的建设和管理工作。

(九) 指导、监督全市公安法制工作、教养审批工作及承办治安、教养案件的复议工作。

(十) 组织实施全市公安机关出入境管理工作。

(十一) 组织实施消防工作，依法进行消防监督。

(十二) 组织实施对党和国家领导人来我市视察以及来访的重要外宾的安全警卫工作。

(十三) 负责全市公安机关的后勤保障和装备建设。

(十四) 负责对全市公安机关民警的培训、教育以及公安宣传工作；按规定权限管理干部。

(十五) 负责全市公安机关纪律检查、督查工作；按规定权限实施对干部的监督；查处、督办全市公安队伍重大违纪案件。

(十六) 完成市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及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四平市公安局内设 7 个机构，分别为：

(一) 办公室

(二) 见义勇为工作办公室

(三) 审计处

(四) 警务保障处

(五) 科技通信处

(六) 控告申诉处

(七) 出入境管理局

23个直属机构，分别为：

- （一）情报指挥中心
- （二）警务督察支队
- （三）人民警察培训学校
- （四）国内安全保卫支队
- （五）经济犯罪侦查支队
- （六）治安管理支队
- （七）刑事侦查支队
- （八）反恐怖支队（反恐怖工作办公室）
- （九）特警支队
- （十）巡逻支队
- （十一）网络安全保卫支队
- （十二）技术侦察支队
- （十三）监所管理支队
- （十四）交通管理支队
- （十五）法制支队（四平市公安局直属分局）
- （十六）禁毒支队
- （十七）户政管理支队
- （十八）经济文化保卫支队
- （十九）看守所
- （二十）拘留所
- （二十一）生态环境犯罪侦查支队

(二十二) 城管支队

(二十三) 有组织犯罪侦查支队

5个派出机构，分别为：

(一) 铁东区公安分局

(二) 铁西区公安分局

(三) 四平经济开发区公安分局

(四) 辽河农垦管理区公安分局

(五) 红嘴经济技术开发区公安分局

纳入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包括：

1. 四平市公安局本级
2. 四平市公安局交通管理支队
3. 四平市看守所
4. 四平市拘留所
5. 四平市公安局铁东区公安分局
6. 四平市公安局铁西区公安分局
7. 平安宣传教育馆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万元

四平市公安局（本级）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703.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45.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531.1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24,445.86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126.8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5,908.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63.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875.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31.1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361.32	本年支出合计	58	32,169.6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648.9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5,840.65
	30			61	
总计	31	38,010.29	总计	62	38,010.2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批复表								
部门：四平市公安局（本级）								
财决批复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7
		30,361.32	30,234.47					126.8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3.50	43.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2,620.67	22,493.83					126.84
20402	公安	22,620.67	22,493.83					126.84
2040201	行政运行	16,056.93	16,044.30					12.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23.81	5,923.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25.34	1,125.3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08	39.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79.91	979.9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6.35	106.35					
20807	就业补助	4,598.55	4,598.55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893.04	1,893.04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705.51	2,705.51					
20808	抚恤	199.92	199.92					
2080801	死亡抚恤	199.92	199.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6.70	366.7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60	6.6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6.60	6.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6.10	366.1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9.22	319.2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91	34.9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96	5.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5.47	875.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5.47	875.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5.47	875.47					
229	其他支出	531.17	531.17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批复表								
部门：四平市公安局（本级）								
财决批复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32,169.63	23,406.39	8,763.2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50		45.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4,445.86	16,259.29	8,186.57				
20402	公安	24,445.86	16,259.29	8,186.5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8.55	5,908.5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086.65	1,086.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9.08	39.0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06.87	906.87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40.70	140.70					
20807	就业补助	4,621.98	4,621.98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916.47	1,916.47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2,705.51	2,705.51					
20808	抚恤	199.92	199.92					
2080801	死亡抚恤	199.92	199.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3.08	363.0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60	6.6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6.60	6.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6.48	356.4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16.23	316.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51	34.5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5.74	5.7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5.47	875.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5.47	875.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5.47	875.47					
229	其他支出	531.17		531.1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万元

四平市公安局（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703.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5.50	45.5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531.1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4,347.63	24,347.63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5,908.55	5,908.5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63.08	363.0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875.47	875.4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31.17		531.1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30,234.47	本年支出合计	59	32,071.40	31,540.23	531.1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7,446.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5,609.36	5,609.3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7,446.28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37,680.76	总计	64	37,680.76	37,149.59	531.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批复表														财政批复要素
部门：四平市公安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7,446.28	1,814.28	5,632.01	29,703.30	23,210.27	6,493.03	31,540.23	23,406.39	8,133.84	5,609.36	1,018.16	3,991.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		2.00	43.50		43.50	45.50		45.5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959.92	1,367.40	5,592.52	22,493.83	16,044.30	6,449.53	24,347.63	16,259.29	8,088.34	5,106.13	1,152.41	3,953.72	
20402	公安	6,959.92	1,367.40	5,592.52	22,493.83	16,044.30	6,449.53	24,347.63	16,259.29	8,088.34	5,106.13	1,152.41	3,953.72	
2040201	行政运行	1,367.40	1,367.40		16,044.30	16,044.30		16,259.29	16,259.29		1,152.41	1,152.4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25.82	425.82		5,923.81	5,923.81		5,908.55	5,908.55		441.08	441.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6.87	56.87		1,125.34	1,125.34		1,086.65	1,086.65		95.56	95.5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00	0.00		39.08	39.08		39.08	39.08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08	20.08		979.91	979.91		906.87	906.87		93.12	93.12		
2080509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6.79	36.79		106.35	106.35		140.70	140.70		2.44	2.44		
20807	就业补助	368.95	368.95		4,598.55	4,598.55		4,621.98	4,621.98		345.52	345.52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1,893.04	1,893.04		1,916.47	1,916.47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68.95	368.95		2,705.51	2,705.51		2,705.51	2,705.51		345.52	345.52		
20808	抚恤				199.92	199.92		199.92	199.92					
2080801	死亡抚恤				199.92	199.92		199.92	199.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54	21.05	37.49	366.70	366.70		363.08	363.08		62.16	24.67	37.49	
21004	公共卫生	37.49		37.49							37.49		37.49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37.49		37.49							37.49		37.49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60	6.60		6.60	6.60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6.60	6.60		6.60	6.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1.05	21.05		360.10	360.10		356.48	356.48		24.67	24.6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9.47	19.47		319.22	319.22		316.23	316.23		22.46	22.4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73	0.73		34.91	34.91		34.51	34.51		1.14	1.1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85	0.85		5.96	5.96		5.74	5.74		1.07	1.0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875.47	875.47		875.47	875.4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875.47	875.47		875.47	875.47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75.47	875.47		875.47	875.4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四平市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058.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0.93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	基本工资	2,967.81	3020	办公费	150.76	3070	国内债务付息	
3010	津贴补贴	5,290.03		印刷费	32.50	3070	国外债务付息	
3010	奖金	1,509.90	3020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99.99
3010	伙食补助费	358.87	3020	手续费		3100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	绩效工资		3020	水费	11.11	3100	办公设备购置	99.99
301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06.87	3020	电费	451.04	3100	专用设备购置	
3010	职业年金缴费	209.52	3020	邮电费	45.30	3100	基础设施建设	
3011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6.23	3020	取暖费	227.62	3100	大型修缮	
30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4.51	3020	物业管理费	403.80	3100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1,922.21	3021	差旅费	134.80	3100	物资储备	
3011	住房公积金	875.47	3021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	土地补偿	
3011	医疗费		3021	维修（护）费	233.37	3101	安置补助	
301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667.22	3021	租赁费	238.54	310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36.84	3021	会议费		3101	拆迁补偿	
3030	离休费	39.08	3021	培训费	11.42	3101	公务用车购置	
3030	退休费		3021	公务接待费		3101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	退职（役）费		3021	专用材料费	34.83	3102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	抚恤金	230.04	3022	被装购置费	1.56	310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	生活补助	26.57	3022	专用燃料费		310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	救济费		3022	劳务费		399	其他支出	
3030	医疗费补助		3022	委托业务费	42.76	3990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	助学金		3022	工会经费	185.00	3990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	奖励金	141.15	3022	福利费		3990	经常性赠与	
3031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3.62	3991	资本性赠与	
303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	其他交通费用	459.92	3999	其他支出	
303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2.97			
人员经费合计		20,495.47	公用经费合计			2,910.9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四平市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531.17	531.17		531.17	
229	其他支出		531.17	531.17		531.17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		531.17	531.17		531.17	
22904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		531.17	531.17		531.1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四平市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四平市公安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小计	公务用车购	公务用车运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02.72		295.72	50.72	245.00	7.00	241.48		241.48	50.72	190.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

十、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实施单位						
资金情况（万元）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执行率
	当年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资金总和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本单位此项目支出涉密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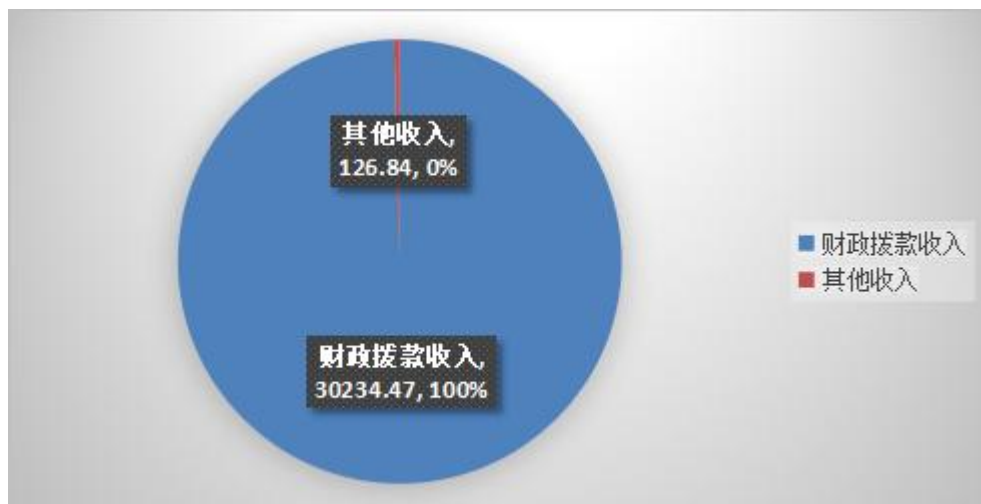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38010.2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增加 8630.16 万元，增长 29.4%。主要原因：财政拨款数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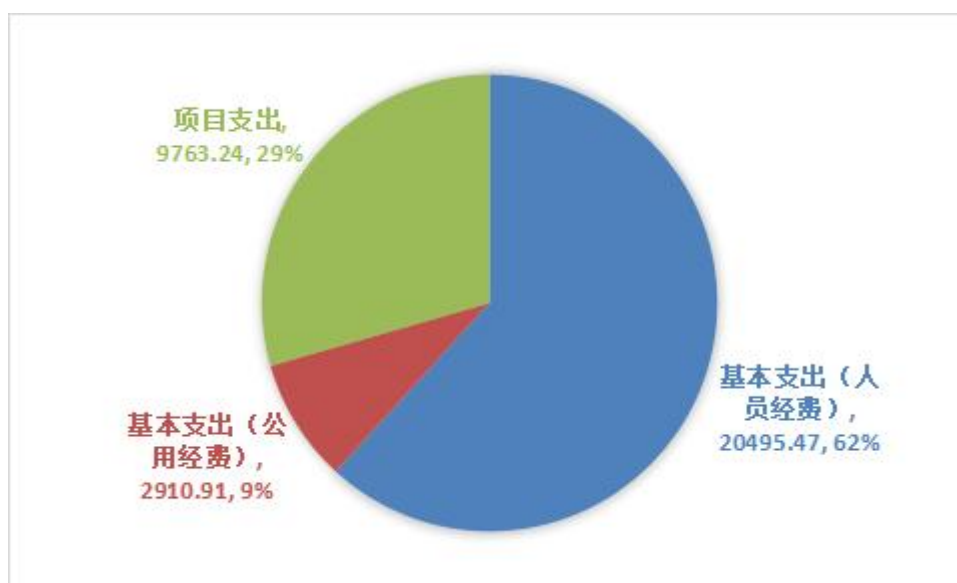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30361.3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30234.47 万元，比上年增加 6541.99 万元，增长 27.6%，主要是财政拨款增加；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其他收入 126.84 万元，比上年减少 24.4 万元，下降 16.1%，主要是省厅拨款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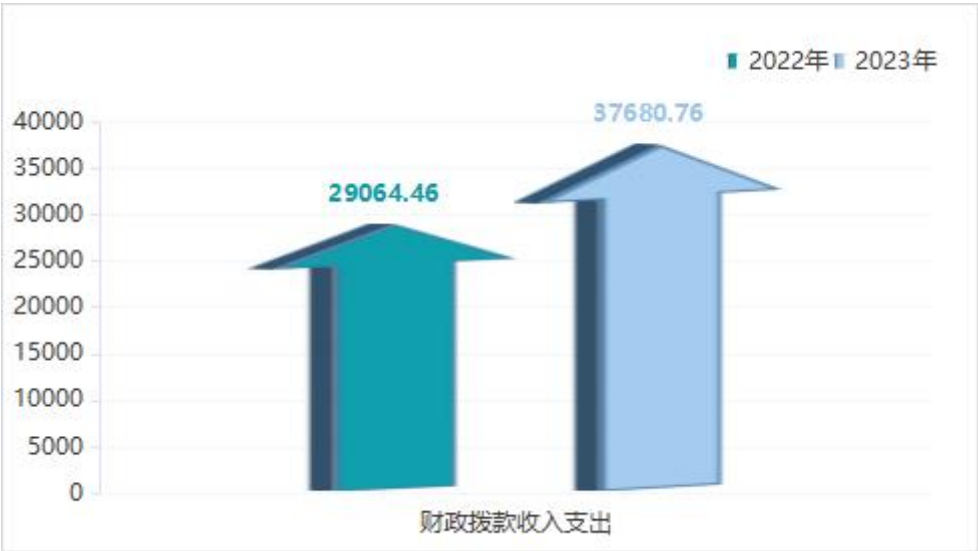
本年支出合计 32169.6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3406.39 万元，比上年增加 3926.34 万元，增长 20.2%，主要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项目支出 8763.24 万元，比上年增加 5519.3 万元，增长 170.1%，主要是本单位项目经费支出增加；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37680.76 万元，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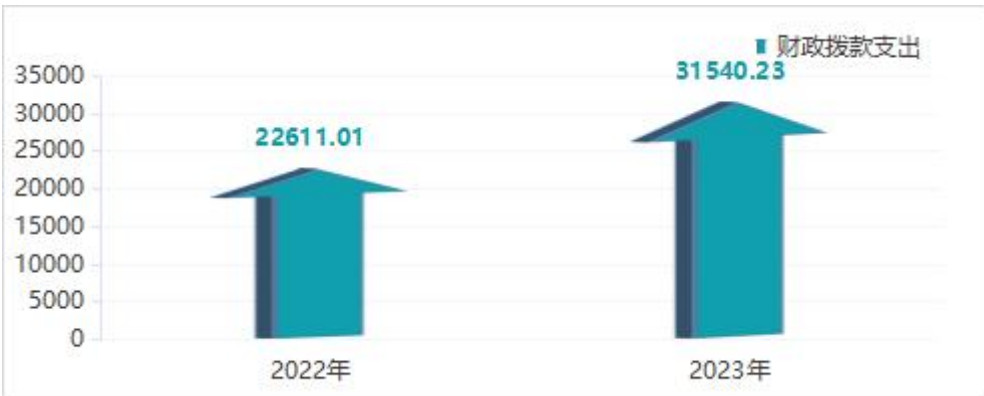
2022 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8616.3 万元，增长 29.6%。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增加，支出增加；项目经费增加，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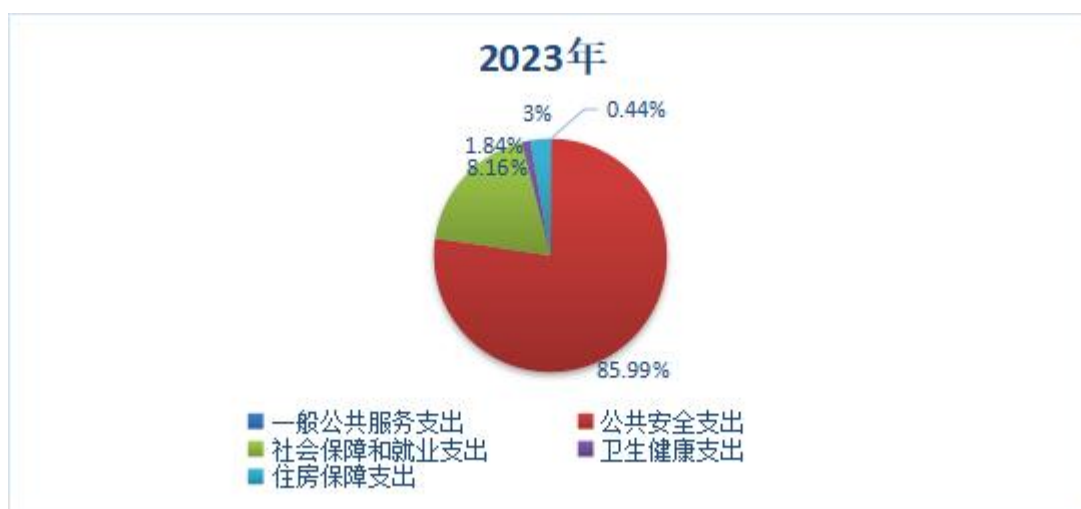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540.2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929.22 万元，增长 39.5%。主要原因人员经费增加，支出增加；项目经费增加，支出增加。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540.2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5.5 万元，占 0.1%；公共安全支出 24347.63 万元，占 77.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8.55 万元，占 18.7%；卫生健康支出 363.08 万元，占 1.2%；住房保障支出 875.47 万元，占 2.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26322.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540.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8%。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数为 16061.57 万元，决算数 16259.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1.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付人员经费增加。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数为 53.12 万元，决算数 39.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6%，支出决算数小于年

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减少。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1049.88 万元，决算数 906.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 14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付退休人员职业年金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社会保险补贴（项）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 1916.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付辅警医保、社保支出。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其他就业补助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 2705.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付辅警工资支出。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 199.9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付死亡

人员抚恤金。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计划生育事务（款）计划生育服务（项）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决算数 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拨付退休人员独生子女奖励金。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数为 413.54 万元，决算数 316.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6.5%，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人员减少。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数为 40.21 万元，决算数 34.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5.8%，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人员减少。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数为 5.74 万元，决算数 5.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9%，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人员减少。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数为 836.5 万元，决算数 875.4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7%，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补交新招录民警住房公积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3406.39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0495.4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2910.9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531.17 万元，比上年增加 531.17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财政拨付专项债券收入；本年支出 531.17 万元，比上年增加 531.17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按照财政拨款科目支出专项债券，用于化解地方债务资金安排；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本单位此项支出涉密。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

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 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302.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1.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79.8%；较 2022 年度减少 403.02 万元，下降 62.5%，主要原因是此项支出严格按照财政预算执行。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此项支出严格按照财政预算执行。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支出决算与 2022 年度持平。决算数等于预算数。全年共有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为 295.7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1.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81.7%；较 2022 年度减少 415.86 万元，下降 63.3%，主要原因此项支出严格按照财政预算执行。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此项支出严格按照财政预算执行。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50.72 万元。主要是采购执法执勤车辆 4 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09 辆，公务用车购置数为 4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90.76 万元，主要是车辆维修维护、加油、保险等费用。

3.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7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支出决算与 2022 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公务接待。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本单位无公务接待。其中：

外事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本单位无公务接待。全年共接待外事来访团组数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来访外宾主要本单位无公务接待。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本单位无公务接待。全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关于 2023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0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等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等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本单位此项支出涉密，不予公开。

（二）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此项支出涉密，不予公开。

（三）部门评价结果。

本单位此项支出涉密，不予公开。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910.91万元，较2022年度增长714.41万元，增长32.5%，主要是财政拨款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5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5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四平市公安局（本级）共有车辆226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16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3辆、离退休干部

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7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各种防爆车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包括从非省财政取得的经费。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所发生的支出。

七、“三公”经费：纳入省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省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是党政机关维持运转或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所开支的相关支出，是政府行政开支的一部分。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

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十、公共安全支出：反映政府维护社会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十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三、信息化建设：反映各级公安机关用于非涉密的信息网络建设和运行维护相关支出。

十四、执法办案：反映公安机关从事行政执法、刑事司法及侦查办案等相关活动的支出。

十五、特别业务：反映公安机关开展特别业务工作的相关支出。

十六、其他公安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八、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十九、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一、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二、就业补助：反映财政用于就业方面的补助支出。

二十三、社会保险补贴：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人员就业后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给予的补贴支出。

二十四、其他就业补助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按规定确定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二十五、卫生健康支出：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计划生育服务：反映计划生育服务支出。

二十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二十九、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三十、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住房改革支出：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三十二、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十三、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三十四、基本工资：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基本工资，包括公务员的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的岗位工资、技术

等级工资；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各类学校毕业生试用期（见习期）工资、新参加工作工人学徒期、熟练期工资；军队（武警）军官、文职干部的职务（专业技术等级）工资、军衔（级别）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军队士官的军衔等级工资、基础工资和军龄工资等。

三十五、津贴补贴：反映经国家批准建立的机关事业单位艰苦边远地区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地区附加津贴、机关工作人员岗位津贴、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特殊岗位津贴补贴。

三十六、奖金：反映按规定发放的奖金，包括机关工作人员年终一次性奖金。

三十七、伙食补助费：反映单位发给职工的伙食补助费。

三十八、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

三十九、职业年金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

四十、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反映单位为职工缴纳的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费，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军队（含武警）为军人缴纳的伤亡、退役医疗等社会保险费。

四十一、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反映上述项目未包括的人员支出，如各种加班工资、病假两个月以上齐健的人员工作、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公务员及参照和依照公务员制度管理的单位工作人员转入企业工作并按规定参加企业职工基本

养老保险后给予的一次性补贴等。

四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四十三、办公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办公用品、书报杂志等支出。

四十四、印刷费：反映单位的印刷费支出。

四十五、咨询费：反映单位咨询方面的支出。

四十六、手续费：反映单位支出的各类手续费的支出。

四十七、水费：反映单位支付的水费、污水处理费等支出。

四十八、电费：反映单位的电费支出。

四十九、邮电费：反映单位开支的信函、包裹、货物等物品的邮寄费及电话费、电报费、传真费、网络通讯费等。

五十、取暖费：反映单位取暖费用燃料费、热力费、炉具购置费、锅炉临时工的工资、节煤奖以及由单位支付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取暖费等。

五十一、物业管理费：反映单位开支的办公用房以及未实行职工住宅物业服务改革的在职职工和离退休人员宿舍等的物业管理费，包括综合治理、绿化、卫生等方面的支出。

五十二、差旅费：反映单位工作人员出差发生的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补助费和市内交通费。

五十三、维修（护）费：反映单位日常开支的固定工作（不包括车船等交通工具）修理和维护费用，网络信息系统运行与维护费用，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五十四、租赁费：反映租赁办公用房、宿舍、专用通讯网以及其他设备等方面的费用。

五十五、培训费：反映除因公出国（境）培训费以外的，在培训期间发生的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培训资料费、交通费等各类培训费用。

五十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五十七、专用材料费：反映单位购买日常专用材料的支出。具体包括药品及医疗耗材，农用材料，兽医用品，实验室用品，专用服装，消耗性体育用品，专用工具箱仪器，艺术部门专用材料和用品。

五十八、被装购置费：反映公安单位的被装购置支出。

五十九、劳务费：反映支付给外单位和个人的劳务费用、如临时聘用人员、钟点工工资、稿费、翻译费、评审费等。

六十、委托业务费：反映因委托外单位办理业务而支付的委托业务费。

六十一、工会经费：反映本单位按规定提取或安排的工会经费。

六十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

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费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

六十三、其他交通费用：反映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出租车费用等。

六十四、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上述科目未包括的日常公用支出。如行政赔偿费和诉讼费、国内组织的会员费、来访费、广告宣传、其他劳务费及离休人员特需费、公用经费等。

六十五、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六十六、离休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和军队移交政府安置的离休人员的离休费、护理费和其他补贴。

六十七、抚恤金：反映按规定开支的烈士遗属、牺牲病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伤残人员的抚恤金，离退休人员等其他人员的各项抚恤金。

六十八、生活补助：反映按规定支出的优抚对象定期定量生活补助费，退役军人生活补助费，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和遗属生活补助，因工负伤等住院治疗、住疗养院期间的伙食补助费，长期赡养人员补助费，由于国家实行退耕还林禁牧舍饲政策补偿给农牧民的现金、粮食支出，对农村党员、复员军人以及村干部的补助支出，看守人员和犯人的伙食费、

药费等。

六十九、奖励金：反映政府各部门的奖励支出，如对个体私营经济的奖励、计划生育目标责任奖励、独生子女父女奖励等。

七十、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未包括在上述科目的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如婴幼儿补贴、职工探亲旅费、退职人员及随行家属路费、符合条件的退役回乡义务兵一次性建房补助、符合安置条件的城镇退役士兵自谋职业的一次性经济补助费、对农户的生产经营补贴、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等。

七十一、资本性支出：反映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

七十二、房屋建筑物购建：反映用于购买、自行建造办公用房、仓库、职工

七十三、办公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的办公家具和办公设备的支出，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七十四、专用设备购置：反映用于购置具有专门用途、并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纳入固定资产核算范围各类专用设备的支出。如通信设备、进口监管设备等，以及按规定提取的修购基金。

七十五、大型修缮：反映按财务会计制度规定允许资本化的各类设备、建筑物、公共基础设施等大型修缮的支出。

七十六、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反映政府信息网络方面的支出。如服务器购置、软件购置、开发、应用支出等，如果购建的计算机硬件、软件等不符合财务会计制度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标准的，不在此科目反映。

七十七、公务用车购置：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七十八、其他资本性支出：反映上述科目中未包括的资本性支出。